



第五十四届会议  
第二委员会  
议程项目 99(f)

可持续发展和国际经济合作：  
《1990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  
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

1999年9月30日孟加拉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兼最不发达国家纽约协调员给秘书长的信

谨随函转递1999年9月29日在联合国总部举行的第九次最不发达国家部长级  
年会通过的声明全文(见附件)。

请将本信及其附件作为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议程项目99(f)的正式文件分发给  
荷。

孟加拉国常驻联合国代表

大使

最不发达国家纽约协调员

安瓦鲁勒·卡里姆·乔杜里(签名)

## 附件

### 1999年9月29日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期间 在纽约举行的第九次最不发达国家部长级年会 通过的声明

我们最不发达国家的部长们按照1990年2月《达卡宣言》的决定,于1999年9月29日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期间在联合国总部举行会议,

回顾1998年9月28日在大会第五十三届会议期间通过的部长宣言,

强调将于2001年举行的第三次联合国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重要意义,

评价了《1990年代支援最不发达国家行动纲领》的执行情况,庄严宣告如下:

1. 当前的全球化和自由化进程越来越加剧了最不发达国家发展方面的问题。全球化和自由化给这些国家的增长和发展增添了新的长期的结构性困难,给它们带来新的巨大挑战,使它们在实现持续增长和可持续发展以及消除贫困方面的工作变得更为复杂。在这种背景之下,并面对《行动纲领》中的承诺不能令人满意地执行情况,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向最不发达国家及其发展伙伴提供了一个重要的机会,借此重新承诺采取强有力的有效行动,本着共同责任和真正团结一致的精神,阻止并扭转正在将最不发达国家挤到边缘的趋势,并结束这些国家的人民长期的悲惨境遇。这次会议将在新世纪的曙光之中召开,它的目标应该是使最不发达国家及其伙伴都在全球和国家各级作出具体而有约束力的承诺:在新世纪的第一个十年中消除最不发达国家的极端贫困。同时,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承诺还应该包括促进最不发达国家在一定的时限内与世界经济和国际贸易制度实现积极的、相当程度的一体化,并在可持续的人的发展领域内支持更长期的发展方案。
2. 我们欢迎秘书长和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执行秘书采取及时的行动,于1999年7月20日在日内瓦正式开始了秘书处一级的筹备工作,并为筹备工作设立了一个协商论坛,使得有关方面的所有利益相关者能够在早期就密切参与这项工作。这些利益相关者包括最不发达国家、发展伙伴、包括非政府组织和私营部门的民间社会代表以及重要的多边机构。我们完全支持上述行动。
3. 我们欢迎以下倡议:为举行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进行全球一级筹备工作,在国家一级充分展开细致的筹备工作。我们相信,必须采取这种办法,使最不发达国家的各界人士感到会议及其筹备工作与他们有切身关系,这是有效地在国家一级执行会议成果的必要条件。我们也将作出努力,以使我们国家所有利益相关者参与。同时,我们呼吁所有有关方面,特别是多边组织,包括派出驻地代表的多边组织以及捐助国,对这项准备工作给予全面的支持。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东道组织欧洲联盟的计划使我们特别受到鼓舞,根据这项计划,欧洲联盟驻最不发达国家的代表们将全面参加国家一级筹备工作。
4. 将召开的有关的全球性会议,包括第三次贸易组织部长级会议、第十次贸易发会议、重大全球会议的审议会议、千年大会以及国际政府间审议发展融资问题会议,

应该有助于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筹备工作,并与这项工作联系起来。我们还认为,正在进行的和已经计划的关于最不发达国家的活动应该纳入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会议筹备工作的总框架之内,从而确保工作的协调一致和有效性。

5. 最不发达国家有效参与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具有极其重要的意义。我们呼吁联合国秘书长就此提出建议,供大会第五十四届会议审议,为每个最不发达国家的至少两名代表参加筹备会议和会议本身提供经费。在这方面,我们完全支持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秘书长的呼吁,即为筹备会议调动预算外资源。

6. 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可信性和有效性将主要依赖筹备工作的质量。在这方面,我们着重强调,需要为会议秘书处提供足够的人力和财力,特别是通过联合国的经常预算来提供这方面的资源。我们请联合国秘书长在 2000-2001 两年期预算中就此提出建议。我们还强调,大会在第二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之后曾配备工作人员,支助在联合国总部的最不发达国家之间的协商,现在需要恢复这一做法。

7. 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一个重要任务是审议《1990 年代行动纲领》中所作承诺的执行情况。特别是需要对官方发展援助、债务、投资和贸易等领域的承诺作出客观的评价。这些承诺没有按协议执行。《行动纲领》承诺大量增加外部资金来源,但是这一点根本没有实现,议定的官方发展援助目标也远远没有实现;近年来,捐助国的援助达到了历史最低点。上述情况进一步加剧了债务上升的威胁和商品价格下降的局面。有少数几个国家继续将最不发达国家作为其官方发展援助的优先对象,达到或超过官方发展援助的目标,它们应该得到我们深切的感谢。在外部私人资金流入不值一提的情况下,外部官方资金增加,保持在充分的水平上,对最不发达国家恢复和保持增长和发展的努力来说就极其重要。我们呼吁发展伙伴们,特别是还没有实现其在《行动纲领》中的承诺的发展伙伴们,大幅度增加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的财政支助总数,以实现《行动纲领》中的承诺。

8. 1990 年代,由于沉重的债务和偿债负担持续不已,最不发达国家所面对的外部财政状况严重恶化。这种情形不仅阻碍了其发展努力,而且破坏了它们的信誉,使它们难以调动外部私人资金。如果不立即取消债务,最不发达国家的增长和发展前景仍将难有起色。在这方面,我们赞扬最近大幅度减少重债穷国(其中大部分为最不发达国家)债务的科隆计划。我们认为这是向正确的方面迈出的重要一步,是在原先的重债穷国框架基础上的一个明显进步。但是,还没有开始大幅度地减轻最不发达国家的债务负担。我们再次呼吁所有债权国和机构迅速勾销最不发达国家的所有未偿债务。虽然重债穷国计划中包括了大部分的最不发达国家,但是也应该迅速充分地满足其他最不发达国家的债务减免需要。

9. 国际社会对最不发达国家在整个 1990 年代所经历的严重的发展融资危机没有给予足够的注意。其结果是官方发展援助崩溃,债务负担加重,出口收入减少,上述情况又对增长和发展造成了不良影响,加剧了这些国家的人民的困境。与此形成鲜明对比的是,在 1990 年代后期的金融危机中,提供的各种资金既快且多。我们强烈建议,也将于 2001 年举行的国际政府间审议发展融资问题会议将影响最不发达国家的外部资金问题(特别是官方发展援助、债务和外国直接投资问题)作为其议程的首要项目。而且,应该将这一工作与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筹备活动联系起来,包括在必要时联合编写文件和举办筹备活动。

10. 1990 年代期间,最不发达国家的边缘化状况加剧。加强最不发达国家全面和有效参与多边贸易体系能力应成为将最不发达国家纳入世界经济的国际努力的一个重要部分。应对尚未加入世界贸易组织的最不发达国家适用简化加速程序,在提出申请的一年之内完成加入程序。应该使照顾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和差别待遇措施具有约束力,使它们成为多边贸易体制的规章制度的组成部分。我们强调,在执行现有的多边贸易协定和在将来的谈判中,国际社会应确保使最不发达国家所承担的义务与其发展水平和履行这些义务的能力相符。我们还强调,为最不发达国家改善市场准入条件的余地很大,并呼吁早日采取行动,以消除关税高峰和关税升级。

11. 我们着重强调,需要协助最不发达国家为第三次世界贸易组织部长级会议及其后续行动作准备。在这方面,我们赞扬 1999 年 6 月在南非太阳城举办的最不发达国家贸易部长高级顾问协调研讨会。我们对南非共和国政府和开发计划署表示深切的感谢,感谢它们为这次会议的举行和为最不发达国家参加会议提供了财政资助。我们高兴地注意到,最不发达国家日内瓦协调员将这次会议的结果(“将最不发达国家纳入全球经济:在第三次世界贸易组织部长级会议框架内制定一项综合性新行动计划的建议”)正式提交给世界贸易组织总理事会。我们注意到,这项文件也将提供给第十次贸发会议和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的筹备机构。我们敦促将该文件的建议转化成具体的行动。我们还建议我们的贸易部长于 1999 年 11 月 29 日(在第三次世界贸易组织部长级会议召开前一天)在西雅图举行会议,以便协调小组的立场,并推动太阳城研讨会的结果。我们还建议最不发达国家常驻日内瓦的代表团加紧进行其西雅图会议的筹备活动,以确保会议取得积极和具体的成果,并敦促贸发会议继续提供必要的技术支持。

12. 要使最不发达国家真正参与多边贸易体系并从中获得利益,这需要最不发达国家及其发展伙伴采取具体行动,以加强最不发达国家的供应能力,为此,需要发展物质和体制性的基础设施并开发人力资源,消除障碍并改善市场准入,灵活运用有关的政策手段,以加强具有战略意义的部门的竞争能力,从而促进贸易发展。所有贸易伙伴应该立即执行给予对最不发达国家主要出口品免税待遇的计划。我们还呼吁六个核心机构(贸易组织、贸发会议、开发计划署、国际贸易中心、货币基金组织和世界银行)早日和有效地执行关于向最不发达国家提供贸易方面技术援助的综合框架。

13. 我们注意到,全球化和自由化进程对最不发达国家,特别是其中最小的国家带来严重的风险和挑战,我们强调必须进一步改进关于最不发达国家的现有准则,使其反映出结构性弱点、发展方面的障碍以及与世界经济一体化方面的困难。在这方面,我们呼吁根据大会 1996 年 12 月 16 日第 51/183 号决议要求,早日制定出小岛屿发展中国家脆弱程度指数。我们认为,应首先制定这一指数,对其作全面的评价,并在要求贸发会议编写的关于各种国际协定和方案中有利于最不发达国家的措施的实际影响的报告完成之后,再来讨论最不发达国家成员脱离这类国家名单的问题。

14. 内陆最不发达国家的不利地理位置加重了它们的结构性缺陷,使它们在使其经济与国际贸易体制一体化的过程中遇到更多的困难。这些国家的贸易和发展前景主要依赖于克服有型和无型障碍方面的国家努力和国际支助,目的是降低过境运输的昂贵费用,推动设立可靠的通道和服务,从而进入世界市场。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筹备工作同以往联合国关于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一样,应充分讨论内陆最不发达国家的具体过境运输问题。在这方面,我们还欢迎 1999 年 8 月 24 日至 26 日

在纽约举行的内陆和过境发展中国家政府专家及捐助国和金融与发展机构代表第四次会议的成果,其中包括与内陆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重要行动建议。

15. 我们重申,我们承诺采取有利于在我们国家促进增长和发展并消除贫困的宏观经济和部门政策。我们强调,1990年代最不发达国家在经济改革方面的进步虽然还不够,但是,这些成绩主要是由于我们的国家在极其困难的国内外条件下进行了广泛的改革。我们极其担忧地注意到,许许多多有利于发展中国家的宣言、诺言和承诺很大程度上没有实现。因此,最不发达国家进行的国内政策改革和采取的调整方案没有取得充分的效益,在某些情况下甚至还产生了不良影响。但是,我们将继续努力,创造条件,改进国家政策和外部支助措施的实施,以促进经济增长和多样化,促进社会进步和可持续发展。

16. 许多最不发达国家遭到越来越多的人道主义灾难以及自然灾害和环境事故的破坏。我们强调,减轻人道主义灾难和自然灾害是受影响的国家和社区的可持续发展计划的组成部分。处理紧急情况以及加强这些国家的反应能力方面的国际合作极其重要。我们呼吁双边、政府间和非政府组织继续为这些国家在解决人道主义紧急情况 and 自然灾害方面的努力提供实实在在的帮助。

17. 我们重申,救济、恢复、重建和发展一般来说不是先后发生的,而往往是交叉和同时进行的工作。因此,我们认识到,需要对自然灾害和复杂的紧急情况采取综合的措施。我们强调需要及早共同进行规划和确定优先事项,强调能力建设的作用,强调必须通过机构间的合作明确分工,并需要有更灵活的财政制度,以利于制定临时方案。

18. 我们对孟加拉国总理谢赫·哈西娜阁下及其政府表示感谢,她在不同的论坛长期发挥了领导和协调最不发达国家的作用。我们请她继续发挥这一重要作用,包括请她在重要的筹备工作过程中同其他国家元首或政府首脑以及国际机构商讨与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有关的问题。我们还决定在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之前举行一次部长级筹备会议,以便就会议审议的问题确定我们的立场,并按照以往的做法,请孟加拉国政府作这次会议的东道国。我们请会议秘书长为这次部长会议的举行和最不发达国家代表的参加调动资源,并在第三次最不发达国家问题会议筹备工作的总体框架内为这次会议提供实质性支助。